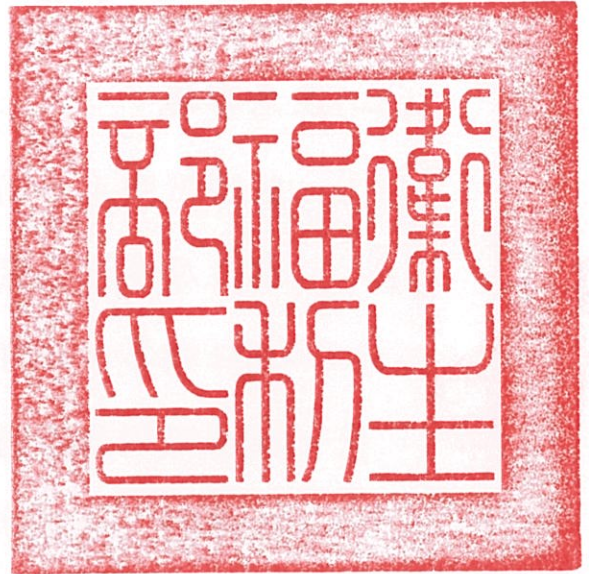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01360127號



主旨：為配合考選部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，公告本部本(110)年度2月受理「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年資審查」申請日期、方式及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「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年資審查要點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申請日期：自110年2月1日0時起受理申請至2月28日24時止
(逾期不予受理)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線上申請：請至衛生福利部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
(路徑：衛生福利部首頁/便民服務/線上申辦服務專區/申辦服務/社工相關/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年資審查)(網址：
<https://eservice.mohw.gov.tw>)加入會員申辦，填列基本資



料、服務經歷(請從社會工作經歷起始填寫)並上傳佐證文件檔案。

(二)注意事項：

- 1、服務證明正本需上傳彩色電子檔，可參考本部格式或依單位原有格式開立，惟須敘明職稱、工作內容及工作起訖日期等，始可審查。
- 2、服務證明為團體或私立機構開具者，另須上傳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明細表影本(應載明投保薪資)、服務單位立案或法人登記證書影本及服務單位章程影本。
- 3、請正確登錄資料，避免造成審查困難或無法聯絡通知補件等情形。

三、「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年資審查要點」及服務證明格式可逕至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SAASW>，路徑：衛生福利部/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社會救助及社工司)/最新消息)下載。

四、本次審查結果預定於110年4月以掛號郵寄方式通知申請人，申請人應提供可領取掛號信之地址，避免郵誤。

部長陳時中

